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3)

內幕消息－預期虧損狀況改善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審閱，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的虧損相比，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虧損大幅減少。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二零一六年同期的虧損相比，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虧損大幅減少。

* 僅供識別

預期有關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之產油業務分類之表現主要因油價上升而改善；及(ii)與二零一六年同期之財務成本約14,700,000港元相比，本期內財務成本因所有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而減少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參考現時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當中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之任何數字或資料。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現時預期其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偉璋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美艷女士、陳偉璋先生、金玉萍女士及藍永強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凱恩先生、王靖華先生及馮南山先生。